附件1

沙坡头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宣传活动及总体安排

一、计划开展的人口普查主要宣传活动

**（一）普查准备阶段宣传（2019年12月-2020年10月）**

1.制定印发《沙坡头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宣传工作方案》。

2.在政府网站及时公开、更新人口普查相关文件、信息和动态。

3.以《沙坡头区月度指标经济手册》、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手机APP等为载体宣传人口普查的目的、意义、内容及对象等。

4.邀请区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同志就人口普查工作通报有关情况。

5.及时宣传报道区第七次人口普查重大会议和重要工作精神。

6.开展户口整顿、普查试点等重点阶段的专项宣传。

7.举办以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为主题的“中国统计开放日”活动。

8.及时转载、转播中央、自治区主要媒体人口普查专题节目，播发人口普查公益广告，对《统计法》《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等进行解读。

9.做好人口普查相关舆情监测，及时做好应对处置。

10.2020年10月组织“人口普查宣传月”活动。

（1）邀请新闻媒体做好“人口普查宣传月”的宣传报道。

（2）宣传报道区政府领导同志关于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会议动员讲话。

（3）联合区教育局组织中、小学生开展“人口普查宣传一堂课”活动。

（4）做好户外宣传。在辖区内各办公大楼、政务大厅、广场等人群密集场所，利用高清显示大屏终端不间断播放人口普查宣传专题片、公益广告片；借助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学校等单位门头LED电子滚动屏、电子橱窗，城市居民小区LED滚动屏、柜体LOGO广告位、公告牌等广泛宣传；在农村主要街道、集镇、宗教场所等群众聚集场所，通过设立人口普查宣传牌、张贴人口普查宣传画、悬挂宣传条幅、组织宣传车等多种形式加大宣传广度和深度，使人口普查家喻户晓。

**（二）普查登记阶段的宣传（2020年11月-12月）**

1.组织新闻媒体及时报道区政府领导同志参加人口普查现场登记活动情况。

2.组织新闻媒体对人口普查入户登记现场进行采访，及时报道人口普查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单位和个人及确保数据质量的好做法、好典型。

3.继续利用高清显示大屏终端、LED滚动屏等户外宣传平台，不间断播放人口普查宣传专题片、公益广告片，在新闻媒体继续播放人口普查公益广告。

**（三）数据汇总和发布阶段宣传（2020年12月-2022年12月）**

1.配合发布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组织新闻媒体发布消息。

2.配合公布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全部数据，组织新闻媒体发布消息和评论，组织专家学者对发布的数据进行解读，正确引导社会公众。

3.灵活运用互联网、微信等载体，开发适宜、生动、易于接受的普查数据产品，向社会各界提供更加优质的普查成果数据服务。

二、计划制作并发放的人口普查宣传用品

（一）下发国家统一制作的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宣传片、公益宣传广告，供电视台或户外大屏宣传使用。

（二）下发国家统一制作的《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宣传手册》，供各级普查机构宣传使用。

（三）下发国家统一制作的《形象视觉识别手册》，规范普查LOGO等视觉元素的使用与管理。

（四）下发自治区印发的人口普查宣传画、宣传折页、《关于开展人口普查的公告》和《致全区人口普查住户的一封信》。

（五）根据工作需要制作人口普查其它宣传用品。